

证券代码：837653

证券简称：汉威光电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## 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宋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盛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邱玮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4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红霞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3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柳晓威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龚虹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於仁军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褚泽超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28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褚泽超，男，1986 年 2 月 21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2009 年 7 月毕业于防空兵指挥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。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7 月在郑州旭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安装技术员一职；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间为自由职业者；2011 年 4 月至目前为止，在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职，现任公司市场部经理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3、《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郑州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3 日